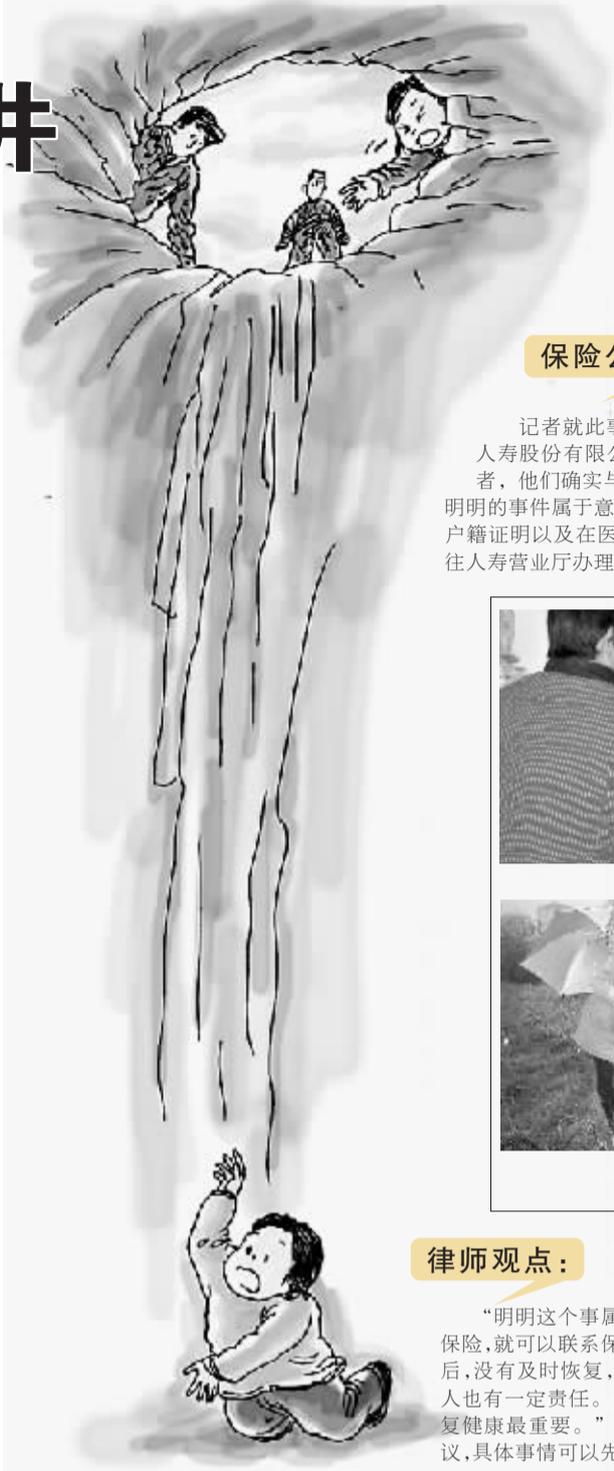


9岁男童坠4米窨井

家长:无盖窨井谁负责?

晨报讯(记者 秦颖 见习记者 孙艳) 11月24日下午,9岁的明明(化名)和同学一起回家,当他们走到新区黎阳明珠小区附近的街心花园,明明突然掉进一口深约4米的窨井里,这可把他一同回家的同学吓坏了。

危急关头,明明挣扎着,自己用手抓着井壁上的铁环向井口爬去,在窨井附近健身的一位老人见此情景,连忙把明明从井中救了上来。11月28日,有知情人反映了这一情况,记者赶到了明明家。



保险公司:可前往办理手续

记者就此事联系了明明所在学校投保的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公司。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确实与明明所在的学校签订有保险协议,明明的事件属于意外伤害,姬女士可拿着保单、孩子的户籍证明以及在医院检查、包扎、拿药的相关票据,前往人寿营业厅办理理赔手续。

事件回放: 9岁男童坠井 头部多处摔伤

事发当天,明明的母亲姬女士没有上班,以往,明明每天上学放学都由她骑车接送。24日下午,姬女士正准备出门接孩子,忽然接到别人的电话,对方说明明掉到井里了,这可把姬女士吓蒙了。

记者顺着井口往里看,发现该窨井较深,隐约能看到底部有水流动。

“我当时就带着孩子去医院检查了,医生说孩子有轻微脑震荡。前几天连眼睛都睁不开,从昨天(27日)开始,能微微睁开一条缝儿。孩子大半个头都肿着,眼睛和脸颊淤血,右耳朵后面都是被硬物磕的小坑儿。”说起孩子受伤的情况,姬女士有些哽咽。

“上周四孩子放学早,他没等我去学校接他,就跟同学从街心花园的小路往家走,谁知草丛内竟有一口窨井,而且没井盖!当时,孩子扭头跟同学说话的瞬间就掉进井里了。”姬女士告诉记者,她赶到出事地点时,看到明明已经被一个好心的老人救了上来,明明浑身湿透了,衣服上有很多血。

“这井差不多有4米深,我一看到这口井,就揪心地疼。幸好孩子当时不是头朝下掉进去的,而且腿脚没摔坏,能自己爬上来,还遇到好心人拉了一把,不然……想想我都后怕呀!附近有好几个小区的居民都在这儿健身,要是老人或孕妇掉进去,那可怎么得了啊!”姬女士对存在于街心花园的这口无盖窨井十分担忧。

记者在明明出事的地点看到,明明掉下去的深井就在草丛中,井口边长着杂草,四周都是植物,如果不仔细看,很难发现草地上有一口没有盖的窨井。



明明的姥姥在给他热敷。



姬女士指明明坠井现场。晨报记者 秦颖 摄

陷入窘境: 拮据无法住院 男童噩梦连连

随后,姬女士带着记者来到自己家。此时,明明正倚在床上,眼睛上包着纱布,脸上的淤肿十分明显。明明的姥姥正用热毛巾给孩子敷左额侧头。听到妈妈说起坠井的事,明明露出痛苦的表情。

工作,全家就靠明明爸每月1000多元钱的工资生活,除去水电费、生活费以及孩子的开销后,基本上就没钱了。上周,去医院给孩子做检查、包扎、缝合伤口的750多元钱,还是借的呢。如果住院,花销就更大了,没办法,我只好让孩子待在家里,给他吃点儿消炎药,用热毛巾敷敷,再没有更好的办法了!孩子现在不能走路,一走路,头就疼,功课也落下了。现在明明的姥姥过来帮我照顾他,我才能出去给明明买药。”姬女士说,明明在学校曾买过一份保险,她希望找到“肇事”窨井的所属单位,赔偿部分医疗费,好让明明尽快住院,接受应有的治疗。

“我都不敢在家提那天的事,孩子现在一闭眼就说,好像有个人正拿砖头砸他,经常睡着睡着就开始做噩梦、说胡话了。昨天,他正睡着,忽然一下子从床上坐了起来,指着墙说那儿有个东西在爬。看着孩子受罪,我们心里太难受了!”姬女士说。

当记者问起姬女士为何不把孩子送到医院接受治疗时,姬女士显得有些无奈。“我没有

律师观点: 具体事宜先协商

“明明这个事属于意外伤害,如果孩子在学校投过保险,就可以联系保险公司理赔。同时,窨井丢失井盖后,没有及时恢复,其管理部门负有责任,孩子的监护人也有责任。目前,应尽快给孩子看病,让孩子恢复健康最重要。”鹤壁律师事务所的李红军律师建议,具体事情可以先协商,协商不成可诉诸法律。

(线索提供:付蕾)

维修成本高耗时长 “三包”期后成“鸡肋” 废旧小家电何去何从?

晨报记者 李鹏 见习记者 李旭阳

核心提示

随着社会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越来越多的小家电进入了百姓家庭。然而,过了“三包”期的小家电坏了,修还是不修,让不少人犯了难。新区的王广胜先生给记者算了一笔账,以维修电饭锅为例,修理的人工费需36元,材料费另算,若是发热盘坏了,材料费加人工费至少要80元,与当初的购买价格相比,维修费占了1/3,很不合算。维修费用过高导致废旧小家电成了“鸡肋”,如何处理成了难题。

维修店: 维修成本偏高 几乎没啥利润

“维修成本高,利润低,我们很少承接小家电维修生意。”新区淮河路一家维修店的张老板告诉记者,如今,小家电的故障他们都不会上门维修,而是要求顾客送到店里。同时,由于维修成本偏高,为避免跑空趟儿,他们要求顾客支付一定的上门费。

市工商局: 小家电超期使用隐患多

许多人认为使用“老”家电省钱节约,殊不知,超期服役的“老”家电有诸多隐患,有的甚至会爆炸,引发火灾等。市民王先生说,他家的电视就曾发生爆炸,幸好家人离得远,没有造成伤害,这让王先生至今仍心有余悸。任何家电都有“寿命”,超期使用后患无穷。市工商局工作人员表示,小家电都有一定使用期限:彩电使用期为8年~10年;电熨斗9年;电饭煲10年;电吹风4年;微波炉11年;电动剃须刀4年;油烟机7年;空调10年……“每年都有因使用超限小家电而出现的事故。市民对此应多加注意。”市工商局工作人员说。

现象: 市民大多不愿送修小家电

“修电磁炉要三四十元,还是买个新的算了。”新区刘保柱先生拿着坏了的电磁炉去了一趟维修店后说。11月25日,记者在采访中发现,电热水壶、电吹风、豆浆机因售价不高,发生故障后,不少市民嫌维修麻烦,因此,有些损坏的小家电仅用了几个月就被丢弃了。11月26日下午,福汇佳苑北区的李先生带着小音响,无精打采地上了楼,他告诉记者,

“我的小音响坏了,能修的店太少了,就算能找到了,也没人愿意修。”市民张女士告诉记者,如今家中买的电器越来越多,电动剃须刀、电吹风、电饭锅、电风扇等小家电比比皆是。小家电价格便宜,一旦过了“三包”期,用坏了再找人修非常麻烦,所以,对于损坏的小家电,她基本上就是丢弃。由于各种原因,越来越多的小家电渐渐沦为“一次性”产品。

淮河路上,另外一家家电维修店的老板告诉记者,因为小家电的品牌杂、品种多,很多配件难以找到,维修的时间一点儿也不比大电器少,如此一来,维修成本高了,顾客难以接受。

市民提议: 小家电也应以旧换新

“食之无味,弃之可惜”的废旧小家电该何去何从? “以旧换新的政策让旧电视、旧空调都派上了用场,为什么小家电就不能参与呢?”新区的张先生提出自己的建议。家住美景绿城的陈年向先生建议,有实力的企业可以尝试对小家电进行以旧换新,既巩固消费群体,也实现对资源的有效利用。在采访过程中,有很多市民表示,小家电使用寿命短、更新快,希望国家能将小家电也纳入“以旧换新”家电目录,也能获得补贴,这也许是当前处理废旧小家电最好的办法了。

调查: 花钱维修不如买个新的

那么,对于坏掉的小家电该修还是不该修呢?对此,大多数市民表示,宁愿去买新的。“我买个电吹风才45元,拿去修得20元。”市民刘女士告诉记者,小家电维修费过高是她不愿拿小家电去维修的原因。美景绿城的住户李女士告诉记者,11月23日,她家用了1年多的微波炉坏了,咨询维修人员,对方表示,上门维修起步价要50元,

材料费另算。维修店人员上门看了看,告诉她,微波炉的磁控管坏了,换新的要120元,修好一共要170元。“这个微波炉280元买的,维修要170元,还不如再买个新的。”李女士说。记者从电器销售市场上了解到,由于小家电价格不高,维修费昂贵、耗时长。许多市民宁可舍弃家中坏掉的电饭煲、电吹风、电磁炉等小家电,也不愿请人维修。